

公司代码：600438

公司简称：通威股份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通威股份	60043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严轲	李华玉
电话	028-86168552	028-86168553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588号“通威国际中心”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588号“通威国际中心”
电子信箱	yank@tongwei.com	lihy05@tongwei.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2,275,944,707.51	46,820,950,745.60	1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038,509,800.56	17,577,046,993.09	25.38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155,968.51	1,106,431,820.84	-8.16
营业收入	18,738,601,931.56	16,124,327,863.15	1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0,459,324.26	1,450,706,345.61	-3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959,052,902.49	1,385,540,865.05	-30.78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02	9.18	减少4.1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473	0.3737	-33.82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2473	0.3737	-33.82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户)				73,22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61	1,998,422,515	0	质押	982,837,50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3.64	156,072,115	0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未知	2.44	104,768,575	0	无	
中国人寿资管—工商银行—国寿资产—凤凰系列专项产品 (第 2 期)	未知	1.73	73,976,300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64	70,528,258	0	无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未知	1.28	54,841,633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双擎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00	42,999,924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创新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94	40,094,651	0	无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四组合	未知	0.86	36,695,564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未知	0.70	30,193,729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中国人寿资管—工商银行—国寿资产—凤凰系列专项产品 (第 2 期) 是一致行动人；通威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饲料及产业链业务

受全球疫情影响，国内外原材料价格上涨，推高饲料企业的生产成本，经营风险增加，饲料行业竞争格局加速分化，强者恒强，而中小企业因抗风险能力有限，面临更大的生存压力。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做好疫情防控，全力复工复产，强化经营管理。生产方面，继续实施产能统筹，提升产能利用率，推进标准化生产，持续优化生产成本；采购方面，以高效的决策力和执行力，开展原料供应保障工作，通过对原料价格走势的精准判断和快速决策，保障主要原料采购成本优于市场平均行情；市场营销方面，公司快速启动线上养殖技术服务，突破疫情期间服务专家无法抵达一线服务客户的困局，同步上线“一点通”网上订货系统，提高订货效率，将饲料等生产物资及时送达经销商、养殖户，极大缓解了下游养殖断料问题。同时，继续加大优质客户开发力度，推广“产品+服务+模式”的三合一养殖盈利模式，结合消费转型升级，在以水产饲料为核心的基础上，优化产品结构，加大特种水产料比例，通过苗种、动保、养殖服务等系列优质配套服务，在积极推动特种水产行业发展的同时提高公司产品盈利能力；内部管理方面，公司继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提高信息化支撑经营能力，强化预算跟踪机制，充分发挥企业文化牵引作用，实施强有力的团队激励措施，保障公司有效运营，稳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饲料及相关业务收入 84.87 亿元，同比增长 19.25%，实现饲料销量 233.29 万吨，同比增长 14.95%。

（二）光伏新能源业务

2020 年上半年，光伏行业面临复产用工紧缺，物流效率低下、原辅材料供应紧张、国际贸易纷争等一系列压力和挑战。由于光伏终端需求延迟，导致产业链企业库存有所积压，行业开工率不足，产品价格下跌，落后产能加速出清，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据 PVInfoLink 数据统计，截至 6 月底，光伏产业链各环节主流产品价格较年初下跌 15%-20%不等。目前全球大部分国家及地区光伏发电成本已低于传统化石能源发电成本，光伏行业已经进入平价上网时代。随着国内及海外装机需求的逐步回暖，硅料价格、单晶电池价格已逐步企稳回升。

基于光伏行业未来发展的广阔空间，综合公司的战略发展定位以及在高纯晶硅、太阳能电池领域所拥有的技术、规模、质量、成本等综合竞争优势，公司制定了《高纯晶硅和太阳能电池业务 2020-2023 年发展规划》（公告编号：2020-013），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逐步实施业务发展规划，巩固公司在光伏产业主要制造环节的龙头地位。

1. 高纯晶硅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围绕“科技创新、文化引领、双能驱动、高效经营”的经营方针，内化阿米巴经营和班组建设，打造懂经营、会管理、严执行的团队，以安全环保为前提，全面提升信息化水平，打造智能、智慧工厂，通过实施清单式管理，使工作标准化、标准清单化、清单数据化、数据信息化，在有效抗击疫情的同时确保了生产装置的安全稳定运行及各项经营指标的持续优化。报告期内，公司高纯晶硅持续满负荷生产，产能利用率达 116%，单晶料占比达 90.86%，平

均生产成本 3.95 万元/吨，其中新产能平均生产成本 3.65 万元/吨。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高纯晶硅销量 4.50 万吨，同比增长 97.04%，在单晶料和多晶料均价同比分别下降 14.4%和 41.2%的情况下，公司高纯晶硅产品平均毛利率达到 27.70%，保持了较好的竞争力。

随着下游硅片企业新增产能如期释放，高纯晶硅供应愈发紧张，价格明显上扬。公司将顺应市场需求，继续保持满负荷生产。目前，公司高纯晶硅月产量已超过 8,000 吨，产能持续提升，消耗指标持续下降，产品中单晶料占比已达到 95%以上，并能实现 N 型料的批量供给。在建的乐山二期和保山一期项目合计超过 8 万吨产能预计将于 2021 年建成投产，进一步扩大公司高纯晶硅的竞争优势。

2. 太阳能电池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持续推进精细化管理，通过“明星生产线”、“内部指标改善之星”、“合理化建议”等精细化管理措施实现降本增效和工艺完善；另一方面，把握市场趋势，优化产品结构，逐步提升大尺寸产品占比，随着眉山一期项目的投产，公司的产品线进一步得到完善，目前已经实现对市场上所有 PERC 电池主流的 156、158、16X、18X、21X 等各种尺寸的全覆盖。通过持续的降本增效、品质提升及产品结构的进一步优化，公司太阳能电池非硅成本进一步下降。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在聚焦主流 PERC 技术在产品转换效率与可靠性的进一步提升和优化基础上，积极开展包括 HJT、TOPCON、PERC+等有可能成为下一代量产主流技术路线的中试与转化工作，同时保持对包括钙钛矿、叠层电池等前瞻性技术的跟踪与研发论证。

上半年，受疫情导致的光伏终端需求延迟影响，行业开工率普遍下调，太阳能电池市场价格同比下降 30%左右。报告期内，公司太阳能电池及组件业务实现销量 7.75GW，同比增长 33.75%，实现销售收入 58.43 亿元，同比增长 0.22%。随着行业需求逐步回暖，目前太阳能电池主流产品价格已较上半年低点提升 10%以上。

报告期内，公司眉山一期 7.5GW 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已投产，可兼容生产 21X 及以下所有尺寸电池产品，目前正在产能爬坡中。同时，公司启动了眉山二期 7.5GW 及金堂一期 7.5GW 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预计 2021 年内投产，届时公司太阳能电池产能规模将超过 40GW。

3. 光伏发电业务

上半年，光伏终端装机复工时间比去年同期延迟了 2-3 个月，已复工项目也由于人工紧缺及物流受阻原因，一季度项目施工进度缓慢，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势的好转，终端装机进度逐步恢复正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在包括江苏泗洪、江苏如东、江苏扬中、湖南常德、湖北公安、山东滨州、江西高安、四川西昌等全国多个省市开发建设了“渔光一体”基地，共计建成以“渔光一体”为主的光伏电站 44 座，累计装机并网规模 2,127MW，上半年累计实现发电 97,098 万度。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持续强化差异化竞争力的打造和提升，突显“水上产出清洁能源，水下产出优质水产品”复合增效优势，同时紧紧围绕“543”的成本下降目标，加快推进光伏平价上网目标。目前，公司在建光伏项目的综合成本已下降至 3.5 元/W 以内，随着设计方案的进一步优化和技术的创新进步，将进一步推动公司实现成本下降目标，迎接平价上网时代的广阔发展空间。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7 年 7 月 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执行。

2. 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原收入准则”），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收入的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将原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3. 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根据新收入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首次执行时仅对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报表项目金额进行调整，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需要将期初“预收款项”金额全部调整至“合同负债”，不需要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公司按照新的会计准则重新评估了公司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